

蒋子龙



文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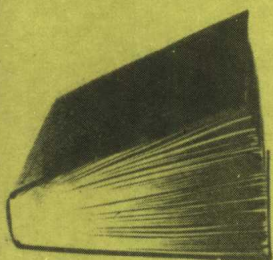
蒋子龙自序

这是一次收割。

付出了多少心血，收成到底怎样，哪个品种歉收，哪个品种有意想不到的收获，一目了然地全堆在场院里。当初庄稼长在地里的时候，曾是那么花花绿绿的一大片。只有收割后才能一览无余地看见土地的面目，看出自己的真相。

收割是喜悦的，也是严酷的。需要有勇气面对收割后的土地和收获。

回想我和文学缘分，开始写作纯粹是出于对文学的即兴式的爱好，后来能成为作家，在很大程度上要归于外力的推促——那个年代的青年人，其他的生活理想破灭后往往喜欢投奔文学，靠想象获得一种替代性的满足。一旦被文学收容下来，麻烦就会更多，于是人生变得丰富了。身不由己，欲罢不能，最后被彻底地



第五卷

放逐到文学这个活火山岛上了。

因此，我的作品关注现实是很自然的。而现实常常并不喜欢太过于关心它的文学。于是当代文学和社会现实之间形成了一种奇妙的关系：文学的想象力得益于现实，又不能见容于现实。

我尝过由上边下令，“在全国范围内批倒批臭”的滋味，也知道被报纸一版接一版地批判是怎么回事，因小说引起了一场又一场的风波。不要说有些读者会不理解，连我本人也觉不可思议，文集的每一卷中都有相当分量的作品在发表时引起过“争议”。「争议」这两个字在当时的真正含义是被批评乃至被批判。这些批评和批判极少是艺术上的，大都从政治上找茬子，因此具有政治的威慑力，破坏作家的安全感和创作应有的平静气氛。

值得吗？从这个角度说我是个不走运的作家。是现实拖累了我？还是文学拖累了我？

蒋子龙文集

第五卷 短篇小说



摄于1982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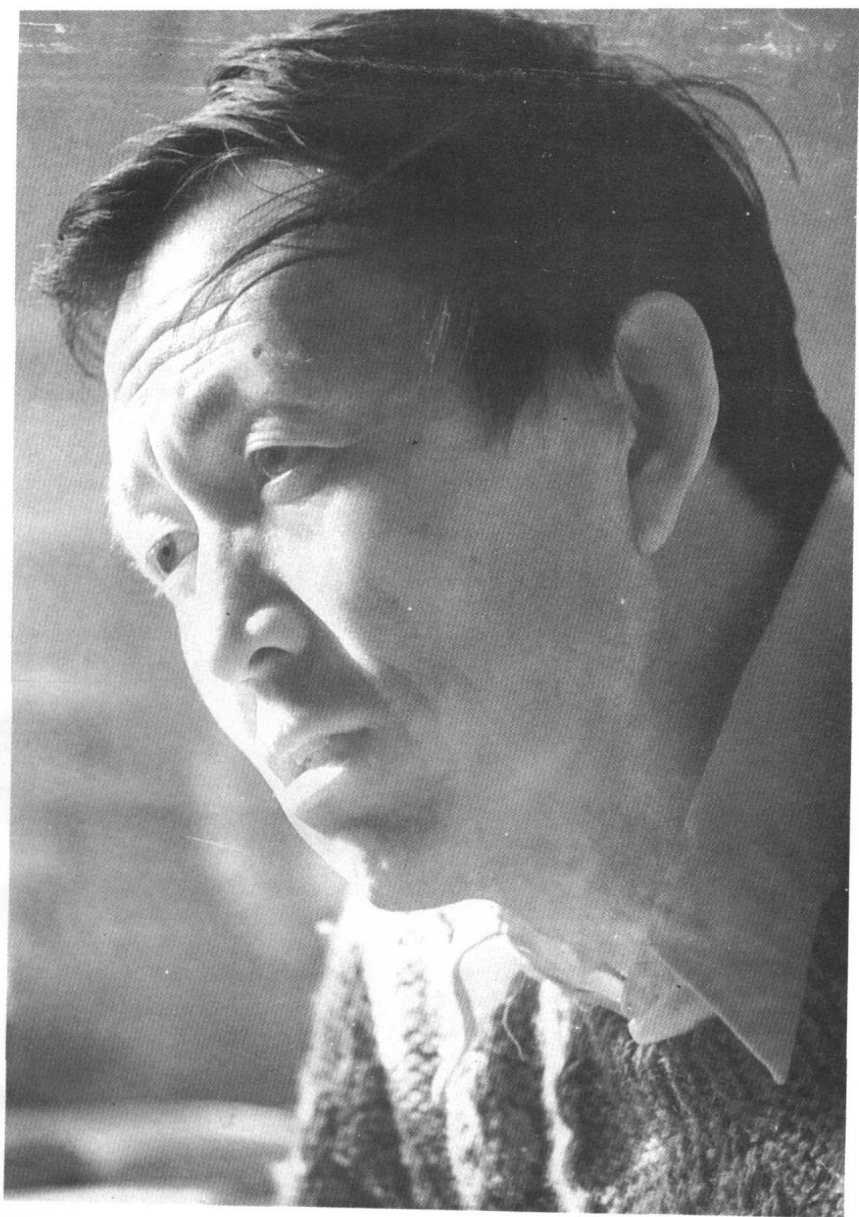
1987/40/05



摄于1984年



摄于1985年



摄于1985年



摄于1991年

第五卷说明

从这一卷中可以看出作者创作的变化过程。底座大，沉重、牢固，越往上越细，中间有一组轻松的微型小说，再往上就出现了塔的葫芦状顶尖。

底部的小说主要是生活，是思想，其次才是文学技巧。上部的短篇小说里的真诚和责任已不再让人感到沉重，更多的是追求一种智慧和意蕴，短篇小说的数量明显地减少了。没有前面的“重”，就没有后面的“灵”。《乔厂长上任记》获得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第一名，第二年的《一个工厂秘书的日记》再次获奖，到1983年评选前一年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时，《拜年》又被评为第一名。使作者不得不暂时离开了工业生活，意识到再按老路走下去势必要重复自己。这才逼迫自己有了以后的变化，又经过几年，写出了《大周天》、《净火》那一组小说。

作者有了后来的改变，并不等于说他想否定自己前面的创作。恰恰相反，作者非常尊重自己前期的创作态度和成果。

这一卷的后面收了几篇在“文化大革命”时期写的小说，事隔近二十年，连作者自己也记不太清楚了，当时是怎样反映现实生活的？看看这些作品才知道什么叫“时代的印迹”，才知道生活已进步了多少。

蒋子龙

1994年2月18日

目 录

第五卷说明	作者 (1)
血往心里流	(1)
解脱	(23)
基础	(45)
今年第七号台风	(64)
人事厂长	(75)
一个工厂秘书的日记	(91)
父子之争	(116)
狼酒	(127)
十字路口	(142)
三十年后	(158)
一个女工程师的自述	(167)
一件离婚案	(188)
种瓜得瓜	(207)
拜年	(211)
找“帽子”	(234)
宝塔底下的人	(236)
耍	(255)
今天是星期二	(261)
招风耳，招风耳！	(264)

目 录

第一次遛马路	(287)
祝你们幸福	(293)
撞	(308)
鞋	(314)
“钳工”断指	(321)
警察的幽默	(324)
逝去的岁月	(328)
“文革”马路见闻 (外二题)	(337)
看护	(340)
天津风	(342)
两幅照片的说明	(346)
龟拳	(354)
望乡台上	(359)
“行车功大师”	(363)
徐娘	(368)
大提琴	(372)
大周天	(375)
大先生	(380)
酒仙	(389)
净火	(402)
分分钟	(411)
苦夏	(432)
更年	(438)
水中的黄昏	(448)
早晨	(472)

机电局长的一天·····	(491)
前锋·····	(525)
晚年·····	(531)
进攻的性格·····	(551)
迎春展翅·····	(569)

血往心里流

上车的，送人的，背包的，提兜的，像潮水一样从进站口涌进站台，然后又分成许多支脉，流进各个车厢。在这万头攒动的人流里，我突然在我们要找的五号车厢门口发现了一个熟悉的学生头。这是一头乌亮浓厚的美发，像黑色的瀑布从头顶倾泻而下。它不柔软、妩媚，但健美、洒脱，有一种朴素而自然的魅力。除去我的同学姚一真，别人不会有这样的美发，不会将出奇的美发随随便便梳成普通的学生式。我帮着姐姐把行李送上车，安顿好座位，就急忙跳下车去找一真。她已站到远处人少的地方，正和一个男人说话，而且两个人的神情都不大自然。我知道她是无兄无弟的独生女，这男的莫非是她的对象？我没有打招呼，走过去想仔细瞧瞧。

一真颀长的身材，挺拔而丰满，鹅蛋形脸，娇美动人，修长的细眉，晶亮的杏子眼，似乎比以前更漂亮更招人喜欢了。但是她脸上的神色，眼里的光芒，却表明她已经变了。我故意在她眼前晃来晃去走了好几趟，想叫她看见我，先打招呼，可她只顾谈话，目不斜视，仿佛站台上就只有他们两个人。我不便插进去打搅，也不忍心抢他们这点宝贵的时间，就站在一边静听。他正说

话：

“我以为厂里不会有人来给我送行的，没想到你会来。这么说我在厂里还不能算是四面楚歌，至少还混下你这么一个人缘儿。”

她说：“你不要太难过，反正就是两年时间。”

他似乎是自嘲地摇摇头：“难过？不，正相反，这对我是一趟美差。我像一条受了重伤的狗，需要找一个偏远人少的地方舔舔自己的伤口。别说是到农村呆两年，要是叫我到深山老林里当一辈子和尚那才痛快哩！”

哟，这是什么话？他俩别是刚愎完了气？我这才仔细打量这个幸运的人：他穿一身整齐的绿军装，魁伟健壮，头颅硕大，额头高耸，人长得不算漂亮，倒还有一种粗犷的男子气，只是脸色发黄，满眼红丝，年岁也比一真大。和水灵水鲜的一真站到一块可有点不般配，我心里有点替她惋惜。但她似乎对他蛮好，把手里提的肉松、罐头等一大兜食品塞到他的手里。见这情景我禁不住笑了，她现在也懂这一套人情世故了。

五年前上中学的时候，一真还像个不食人间烟火的“嫦娥仙子”。她和我在一个学习组，常到我们家复习功课或者是写作业。她那粉皮嫩肉的俊俏模样，深潭似的一对眸子，婶子大娘们谁看见谁爱。可有一样，她不懂社会上的人情事理，不会看别人的眉眼高低。每逢我要到同学家里去，妈妈总是一再嘱咐：在别人家里别呆的时间长了，看人家摆桌子吃饭就赶紧出来，人家要是家里有事，大人脸色不好看也赶快离开。可是一真从来不懂这一套。有时作业没写完赶上我们家吃饭，我妈妈让她也跟着一起吃，如果正巧她肚子也饿了，绝不客气，坐下就吃，不是吃一点，一直吃饱为止。而且放下碗筷之后也不会说声谢谢之类的客气话。有时碰上我们家来了亲戚朋友，屋里挤得插不下脚，我们俩作业如果没写完，她也不会自动走开腾地方。碰到这种时候，我妈妈只好下逐客令：“好闺女，家里来人了，你先回家，明儿个再来。”虽

然是被撵走的，一真决不介意，第二天该来照常来，而且还是那么高兴，昨天的事一点也没有在心里留下影子。正因为她这个人长得挺细，心却挺粗，不娇气，傻实在，自己不会虚情假意，也不懂别人的虚情假意，姐姐才说她不像是吃人间五谷杂粮长大的，倒像是在真空中长大的，纯洁得里外透明。就送了她一个“嫦娥仙子”的称号。当时她的确像个从天上掉下来的美姑娘。初中毕业后我下乡了，她进了工厂。这五年“社会大学”，我可懂得什么叫“社会”啦。姚一真呢，她恐怕也毕业了。这位小嫦娥，现在不是已明世故，懂得不空着手来给男朋友送行吗？

但那男的好像还不大情愿接过这些好吃的东西：“你呀，太幼稚，叫他们看见又该说你的闲话了。”

“叫他们说吧，我不怕！”姚一真像压着一肚子火气突然爆发了，“我来以前想过了，我就是堂堂正正地做给他们看。谁想他们竟一个也不来。按理说，别人不来，车间的领导应该来，你的老同学、踩着你爬上去的人也应该来送送你。——我又把他们看错了。”

“不，这样最好。我喜欢人与人之间是赤裸裸的，好也罢，歹也罢，都要出自真诚。你想，他们讨厌我，恨不得我快滚蛋，心里不愿送我，如果硬要假惺惺来送行，陪着笑脸，再说上几句言不由衷的安慰鼓励之类的话，岂不是往我的伤口上撒盐末！”

她说：“黑书记对你还是挺同情的，他跟我说为你的事使了不少劲儿，还担了不小的责任，有人要给你处分，是他顶住了。他说在你走之前好好和你谈一谈。”

他似乎苦笑了一下：“记住，当你受了伤的时候，千万要把伤口掩藏起来。牛受了伤，苍蝇就叮上去吸血。人受了伤，陪着一块唉声叹气的不光是同情，还有幸灾乐祸的带刺的笑眼，这能使你的心里再一次出血！”

她急切的语气中带着女孩子特有的温存，显然是要尽力安慰

他：“不管怎么说，车间里有不少工人还说你是个心地正派的老实人，也能干，你不要太寒心。”

他说：“唉，你老是用直线式的眼光看世界上最复杂的事物，说我好话的人当然也不是没有，但在他们的眼里，这年头老实和愚蠢差不多，能干和傻子是一个概念。他们送给我最恰当的评价是三个字：倒霉蛋！这不使我寒心，寒心的是另一种人：我刚一回来当上车间副主任，周围几乎全是笑脸和媚眼；我被一捋到底，笑脸随即变成阴冷、蔑视、嘲笑的毒脸。我总算懂得了‘人心都是肉长的’，这是一句骗人的鬼话。”

他的话似乎引起了她的共鸣，使她忘记了自己应该安慰男朋友，而是火上浇油地接上说：“我也感到这一点，现在要做一个实实在在的正直人太不容易了，因为有人学得又奸又滑，到处都有诡辩术和陷阱，老实人就注定会吃亏。虚伪，纯粹的虚伪，这就是一些人思想的本质。”

我站在旁边越听越糊涂，他们不像两个依依不舍的情人，也不像一对话别的夫妻，倒像两个研究哲学的书呆子在发空论。他们的谈话吸引了我，我打定主意，就站在他们身边听下去。好在站台上人很多，他俩的谈话似乎也无意背人。但男的又似乎对刚才一真那番“共鸣”很觉不安。

一真从口袋里掏出两本书，递给他：“在农村有时间看书了，这是上个月我心里别扭得要命，从爸爸书箱子里翻出来的，你带去看吧。”

他看着书的封面，轻声念着书名和作者的名字：“《判断力批判》，康德；笛卡儿《指导理智的规则》。好，谢谢你。”

乘务员催旅客上车，送亲友的下车。一真和她的朋友往车门口走，我也要去和姐姐道声再见，听到他边走边向一真急切地说：“小姚，你的情绪也不大对，你不应该这么消沉。……你今天不该来送我，一定是我的情绪影响了你。”他似乎在找寻能准确表达他

思想的词句，“他们造了我俩很多谣言，你我心里都很明白，你无心，我无意，你是为我所累。要和你谈那种事，我根本不配。我和他们比，可以算是清白老实的；要和你比，我就是很不纯洁，算得上是油滑的了。你的心太纯洁了。要是世上的人心地都这么纯洁，而且从生到死永远是纯洁的，那有多好。但这是不可能的。我心里既希望你永远这么纯洁无私，可又怕你吃这心地太单纯的亏。怕你学油滑，可又希望你学油滑点少吃眼前亏。一想到你被生活耍弄和教训几次之后，慢慢老练起来，知道怎样处事待人，怎样顺应潮流而不使自己倒霉，两年后我回来时你已经胸有城府、完全变成另一个人，真是不寒而栗！”

她冷冷地说：“我也算受过骗跌过跤了，可是伪君子无非是给我的生活里撒了点辣椒面，顶多不过是让我吞了只苍蝇。这只能使我更憎恨虚伪，而不会羡慕虚伪。我永远记住这句话：人类最美好的品德就是诚实。”

他向她伸出了大手，两人握住手。他又热烈地补充说：“人一生下来，血管里的血本来是很纯洁的。走上社会后，有人就不知不觉地往血里掺水，渐渐血变冷了，血色淡了。甚至有些人的血管里流的已不再是血，而是油。从灵魂到躯体浸透了投机取巧的润滑油。照这样一代代演变下去，人类还有什么希望！是谁促使了这种演变？这种灵魂的蜕化又是从什么时候开始的？到什么时候才能打住？”

铃声响了，他朝一真挥挥手，说了声“再见！”踏上了火车。我看见他眼里闪着晶莹的东西。

我走到姐姐的窗口前，嘱咐她到了目的地拍个电报回来。火车徐徐开动了，我和姐姐挥手道别，直到她的头缩进车厢，我才转头看一看。她还在盯着他所在的车窗口，眼里似乎也闪动着泪花。我终于断定，他们的确是一对恋人。

火车拐了一个大弯，奔向东北方，车尾渐渐被一片大楼遮住

看不见了。我走近一真，站在她的对面，她才略微一惊：“啊，玉兰，是你！”

“你还认得我？”我意味深长地冲她抿嘴一笑，等着她向我提出一连串的问题：怎么在这儿碰上你啦？你从农村选回来没有？……

但是，她只擦擦眼角，没有说一句话，好像我们并不是邂逅相逢的老同学。她以前对人那种真诚的热乎劲儿一点没有了，默默地任凭我挎着她的胳膊走出车站。显然，她的心还没有从对象身上收回来。我忍不住逗她说：

“哎，要不要我给你招招魂儿？”

她看看我没答声。

我故意激她：“想不到你这个小‘嫦娥仙子’一旦下凡搞起对象来，还真有股痴劲儿！”

“对象？谁的对象？”她总算冲我抬起了那一双好看的杏子眼。

“谁的对象？说别人还能对得起你！”我挽紧了她的胳膊，“别装傻了，我都看见了，那个大脑袋的复员军人不是你的……”

“无聊，连你也这么说！”她从我手里抽走胳膊，生气地朝前走了几步，又回过头余怒未息地说：“难道在你们眼里世界上男女之间的交往，除去搞恋爱就不会再有别的事？”

我见她真恼了，紧走几步追上她，搂紧她的膀子和解地说：“别生气，我不了解情况。可……那个人到底是谁？”

“一个为时代所不容的人。”

“哎呀，你就别说绕口令了。一真，你可真变了，说起话来像个哲学家，叫人听不懂。”

“变了吗？”她冷漠地笑笑，“生活教会了老实人，人受了伤是不能不变的，这是痛苦的事，可又多么深沉，使人一下子聪明十倍。”

“你也受了伤？”我很惊奇地问，“刚才在站台上就听到你谈受

伤的事，是你还是他？是不是出了工伤？”

“这是最厉害的‘公伤’！”

“伤在哪儿？”

“伤在心里，这是精神上的创伤，血往心里流，永远不会收口，永远痛苦。”

“痛苦？”她这样的年纪，这样的条件，怎么会和这个字眼发生联系？我是个爱管闲事的热心肠，何况一真又是我要好的朋友，我决心向她打问明白，也许能帮她一把。

但她仿佛还沉浸在痛苦的回忆里，或者是还在进行痛苦的思索，很不愿意多说话，不管我怎么引逗就是不搭茬儿。

我们漫步走上解放桥，一真回头看着车站，人来车往，熙熙攘攘。她问我：

“玉兰，你看世上这么多人，他们成天说个没完，你说他们都说什么？”

“那么多人说话谁知道都说些什么！”

“他们说的是真话还是假话，还是半真半假、有真有假？”

“我看你是要疯了。”我惊异地看着她。

她眼里闪着一种尖刺刺的光，突然兴奋起来：“我要搞一种机器，不，搞一种药，让人一吃下去就吐真情，说实话，医治世上的撒谎病。”

“我看你自己就有病，要不就不会这样冒傻气。”

“你不信吗？”她那固执而天真的“仙子”劲儿又上来了。我看她说话开始多起来，就拉她走下解放桥，沿着河边向海河公园走。她问我：“我以前向你讲过手术台上讲真话的事吗？”我摸不着头脑地摇摇头。

“从头说吧。那是上初二的时候，有一天妈妈的医院里又有大手术，病人是一个商业局的科长，姓申。他爱人是本医院的老护士，几次三番找我妈妈，要让我妈妈亲自操刀。其实妈妈是外科